

导 论

一、论题的提出

1. 认识人在城市中的主体作用

城市是什么？城市的主体是人还是物？城市特有的形态使研究者往往不能超越其表象而触及实质。应该说，将城市看做是建筑物的组合，看做是高楼林立、车水马龙、企业商场云集、人口集聚的经济实体，都是符合事实的。表面看来，城市的确是一个物质经济实体，是一个人工的物化环境。但正是这些物的因素挡住了研究者的视线，以至于见物不见人，忘记了人的因素。其实，任何城市都不是自然而然形成的，都是由人去设计、施工、修建和改造的。如果对人工环境进行一番考证，那么我们透过城市所有的物质形态就可以找到隐含在背后的人的因素。城市在不同时期所留下的有形物体反映了城市的历史，反映了历史中人的意识和行为。

城市的形成和发展长则有几千年或几百年的历史，短则也有几十年的历史。每一代人都会在城市中留下生存的痕迹。这样我们又可在不同时期各代人之间找到具有共性的生存缘由，那就是城市这种聚居形式符合于人类的本性，能够满足人类生存发展的需要，能够为人类社会创造出物质和精神财富。但事实上，这些还不是答案的全部。仅有人口的聚居还不是城市形成的原因，农村也有人口聚居。这里要强调的是，城市与乡村的区别在于城市更多地体现了人工化环境，而乡村则大多为自然的环境。当然，

城市也有自然环境部分：水、山和绿地，等等。这些只在城市中占很小一部分。因为自然界的一块石头、一片绿地，只要一经人工雕琢或搬动就带有文化的含义。乡村和城市的区别，主要在于后者有人工环境的特征。

在我们暂且忽略了城市的自然环境，而将注意力转向城市的人工环境时，我们就会在种种人工环境背后找到人的因素，而人建设城市的意识和行为都是源于人的需要这一主导因素。在人的需要背后我们认识了人的基本特性：人是生物人和社会人的统一体。也正是人本身的生理和心理因素才决定了人会产生各种需要。但仅用这些来解释城市形成的根本动因还不够充分。因为人的上述特征和需要不仅是城市和乡村形成的动因，而且还是人类社会形成和发展的动因。因此，这些只能说明我们从中（包括城与乡）找到了一个共同点，要区别城市与其他社会物质形态，则要对人进行深入的探讨。

我们通过人的生存和发展的需要看到了人的本性——生物人与社会人的统一体，又从人的本性去寻找更深层次因素——人的生命构成（人的生理构造和心理构造）。也可将人的生命分解为生理生命和心理生命（或称生理年龄和心理年龄）。当我们进一步分解人的生命构成时，就会发现人的生理的物质需要是极其有限的，而人的精神需要和心理欲望却是无法限量的。人的生长期完成之后，对于食物及营养的需要量不是上升，而是持续下降，而对于精神需要却在持续上升（由于人的阅历和知识技能的增长都会对精神文化生活产生强烈的欲望）。在农村，由于精神文化设施的局限性，只能满足人类自身的生存需要和部分发展需要。而城市则由于高度聚集了各类人才和各种文化娱乐设施以及发达的社会分工具备了满足人们的不同爱好、兴趣和对不同职业选择的可能性。因此，城市和农村的区别并不仅仅在于物质形态的差异和所处地域的不同，也不在于人的身份不同，而取决于能否满

足人的不断增长的发展需要。当然，农村一旦具备了满足人们发展需要的种种条件，也就完成了向城市的转变，成为了真正意义上的城市。城市从来就没有什么固有的模式，高楼大厦、车多人多只是对现有城市特征的一种归纳和概括，这些仅仅表现了物质财富的聚集，并不代表着人的全部精神财富，更不意味着它能够充分满足人的发展需要，城市现有的一切外部特征未必都代表着进步。衡量城市的标准只有一条，这就是看它是否满足了人的生存和发展需要，是否保证群体的公正、平等和平衡发展。

这样一来，城市不能仅限于满足人的生存需要，还要具备满足人的发展需要的种种条件和环境。人们之所以渴望居住在都市，正是因为城市可以更多地满足人的发展需要。更确切地说，人类找到了能够满足自身发展（精神）需要的聚居形式——这就是城市（尽管现有城市还存在着种种不尽如人意之处，但比起过去居住在乡村那种相对封闭的环境来说毕竟是进了一步）。

如何认识城市，我们认为，不单是要识别城市物的形态，而且要将注意力和研究点放在人的主体作用上。我们在各个历史时期，不同国家和地区的城市历史中都能找到人的生命延续的痕迹。可以说，城市是人类生命总和的体现。正是这种生命之和才使城市得以诞生，又使城市历经沧桑变革以致延续了几千年之久。我们研究城市的主体——人的作用，就是要把城市当做一个有生命的整体来看待。

笔者认为，城市的本质是人类为满足自身生存和发展需要而创造的人工环境。城市物化环境的背后是人类社会的存在，而人类的需要又是人创造城市的动力之源。可以说，城市的产生和发展都来自于人的生命力量，来自人的需要和欲望，人一旦失去了种种需要和欲望，人类社会就会停滞，城市的发展也就无从谈起了。因此，研究城市，首先要研究人，仅对物的研究远远不够，更不能本末倒置，以物的研究取代对人的研究。

将城市的本质研究作为逻辑起点，是试图在各类不同城市中找到一个具有共性的东西，这就是城市的本质所在。各个历史时期城市的性质、功能、形态都会发生变化，但相同的是人的主体作用存在，人的需要存在，人的生命存在。正是这些共同的因素导致了城市的产生、延续和发展。

2. 认识 城市本质，消除“城市异化”现象

城市的产生和发展标志着社会生产力的进步。从发达国家城市化历史过程看，城市在聚集了大量的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的同时，也给人类带来了许多意想不到的灾难和厄运：环境恶化、空气污染、水资源不足、交通事故剧增等。城市的增长往往与人的基本需要背道而驰。这就是所谓的“城市异化”现象。在一些发达国家和地区伴随着物质财富不断堆积的是人的精神世界贫困化，人对城市的疏离感增加，人对城市的排斥力和陌生感增加。例如，人与车发生冲突，人行路越来越窄小，而车行路越来越宽，大街小巷都成为停车场，车占了人的生存和活动空间，夜晚城市主要街道都变成了停车场。人的精神需要与物质商品的消费发生错位，过多的感官享受与刺激导致人的生理心理疾病，而人所需要的精神文化设施，社会公益设施却往往得不到满足。

“城市异化”的原因之一，是人类对于如何利用财富为人类自身服务认识和研究不够。随着社会生产力发展，科学技术的进步，人类已经有足够的力量在短时期内创造和生产大量的产品，积累起巨额的财富，但令人不安的是，这些财富的堆积并非都是在造福于人类，追逐金钱所带来的灾难和悲剧比比皆是：犯罪、吸毒、污染环境、疾病蔓延现象屡见不鲜。这是“城市异化”的根源所在。评价城市时所计算的不应仅仅是以金钱为单位的物质财富，城市还要生产出一代又一代正直、善良、健康的人。城市的繁荣不能以牺牲自然资源为代价，更不能无视人的生存需要和发展需要。重要的是将物质财富用于人的培养，用于人的造就，

用于改造人的生存和发展的环境。

“城市异化”的另一原因，是对建设城市的目的不明确。人类创造城市只是手段，目的是使人更好地生存。但在实践中往往发生这样的情况，城市成为目的，人却成为手段。城市成为一个与人类自身无关系的水泥构筑物，人游离于城市之外。造成这种状况的客观因素在于，人一生下来就要面对周围的环境，可用“适者生存”来比喻人与城市的关系，不是人改变城市，而是人去适应城市。具有讽刺意味的是，人建造了城市，反而要受到城市的束缚和制约。人是最习惯和喜爱贴近自然界的动物，可大城市的楼层越来越高，绿地和森林却离人越来越远，人与自然的接触机会也越来越少。实际上，所有城市构筑物都是人所创造的，是人的劳动产物，是人的思想、意识、行为的体现，是人类历史的体现。因此，城市环境的本质是人与人之间的关系，不仅表现为当代人与当代人的关系，还表现为当代人与前代人以及当代人与下代人之间的关系。正如马克思所指出的，人的本质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城市的本质正是体现了人的本质，体现了社会关系的总和。

城市的本质特征不仅表现为人与人之间的关系，而且表现为人自身发展的一种矛盾性状态，表现为人的生理需要的有限性和人的精神需要的无限性之间的矛盾。人们往往由于经济利益的驱动而将城市建设重点放在物质需要上，而忽视了人的精神需要，而人的精神需要得不到相应满足势必限制人的智力和创造力的发挥，影响到人的生存质量。因此，人自身生存和发展之间的矛盾也是导致“城市异化”现象的一个重要因素。

3. 认识城市本质在于满足人的终生需要

城市与企业有相同点，也有很大的不同点。企业把人看做是“经济人”和“职业人”，而城市则要把人看做是“生物人”和“社会人”的统一体。城市之所以与企业不同，因为企业的主体

是有劳动能力的人的群体，企业根据市场需求来生产产品；企业不抚育儿童、赡养老人。城市则不同，它是由不同年龄的人组成的，人的一生都要在城市中度过。城市要按照人在不同年龄段的需要来建造人工环境。可以说，城市是人生命的起点，又是人生命的归宿。人在出生后的 20 年左右时间里没有自立能力，无收入来源，要依赖于家庭和城市的呵护。人进入晚年，丧失了工作能力之后也要依赖于城市的社会保障。城市人与农村人不同的是前者脱离了耕地，意味着将自己的生命寄托于城市。

城市高度发达的分工意味着每个人都不能脱离他人而独立存在。城市社会的异质性决定了城市人与人之间依赖性更强，亲和力更强，不同分工之间的互利互补和互惠更多。在农村，人们表现出对土地的依赖，对自然环境的依赖；而在城市，人们同样离不开自然，但更多地依靠城市整体的发展和城市社会保障系统，城市某一部分的失灵都有可能影响到所有人的生活。城市环境具有公共性、非排他性、“白搭车”等特点。从个体看，在每个人的生命中都会有一段“白搭车”的过程。实际上是每个人在劳动年龄时期创造的财富，部分预支给童年和少年时期使用，另一部分则积累起来留给老年时期使用。从群体看则表现为对未成年人和老年人的无偿的必要的资助，表现为一部分社会财富要在各类群体中重新进行公平合理的再分配。城市要关心每一个人，考虑到人的不同生命周期的需要，并且承诺要对每个人的一生负责任。

人们所生存的环境实际就是一个人工化的环境。这种人工化环境既是由人创造的，同时又对人产生各种影响。人与人工环境的这种互动关系，实际上是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只不过被种种物化的形态掩盖了。如同马克思比喻的“商品拜物教”，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是通过商品的交换和金钱的交易所体现出来的，在其表象的背后，却是人们的劳动时间的等价交换，即在分工不平等下

掩盖着种种分配和交易的不平等。城市环境和人的关系，实质上，则表现为上代人（或前几代人）所建造的环境与后代人需要之间不相符合的矛盾。因为城市环境本身具有建设的长远性、永久性、规模大等特点。城市建筑、桥梁、公路一旦形成，就要由几代人来使用。一件衣服穿坏了或不满意可以随时扔掉，而一栋楼不可能住十几年就放弃使用，它往往比一个人的寿命还要长。因此，一个人可能一辈子或者一家几代人都居住在同一所住宅里。城市发展中最为棘手的问题是城市环境和建筑的长久性特点与人的需要不断变化之间的矛盾。特别是当初在城市布局和建设并没有经过严格的科学论证，只是某些偶然的因素，或者某些个人主观臆断，由获取经济效益的动机所支配，匆忙地建成了一座城市，又让后人永久居住下去，就更为棘手。

随着生产力水平的提高，人们对改变自己生存环境的愿望也越来越迫切，尤其是人们发现靠个人努力已经无济于事了，如无论居住在怎样装修豪华的别墅和居室中也无法逃脱本区环境的污染和肮脏的空气；无论购买怎样高级的私人轿车也摆脱不了公路塞车的烦恼；无论怎样寻找能够躲避拥挤不堪的大都市最终还得因办公、经商、购物等原因而返回到这里来。在城市居住的所有人都不可能逃脱出城市问题的伤害。上述揭示的矛盾根源在于：生产力水平和科学技术的发展决定了人的需要发生变化，而目前的城市环境却远远满足不了人们的需求，也适应不了人们的需要，因为当代人的需要要比前人广泛得多。

在这种情况下，有两种选择方式：一种是“适者生存”，即让自己习惯或听命于现有环境的支配，车多了就一次次地加宽路面；人多了就建高层、超高层住宅或使住宅更加密集。随之而来的便是生产大量的室内空气清新器、吸尘器、净水器之类物品，让人能够适应这个当初由人自己漫不经心地选址设计随意建成的“城市”。这种城市只能降低整个国家和民族的综合实力，延缓整

个民族文明和现代化进程，影响国民身体素质的提高。每当我们痛心疾首地反思城市问题，千方百计寻找赶超发达国家的良方妙药时，是否应该清醒地检查一下我们所时时刻刻居住和成长的环境了。

人是城市化的主体，也是城市化的目的。人们选择了城市这种生存环境，因为它能适合于人们的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但在实际上，人们往往忘记了建造城市的目的是为人服务，是适合人的需要，相反人却要处心积虑地追求外在物质形态的华而不实，与人的需求背道而驰。城市化滞后最为严重的后果，是影响了我国人力资源的质量水平，进而使中国经济的长远发展缺乏足够的人才根基。

另一种选择是城市“可持续发展”战略。在继承和保留传统文化精华的条件下，发挥当代人的创造能力。正如邓小平所指出的：“一个党、一个国家、一个民族，如果一切从本本出发，思想僵化，迷信盛行，那它就不能前进，它的生机就停止了，就要亡党亡国。”^①当代人不应在现有城市环境下坐享其成和顺应环境，而应按着现代人的需要，在不影响后代人的发展条件下去改造或重建生存环境。毫无疑问，我们必须选择城市“可持续发展”战略。

4. 在对各国城市的比较研究中认识城市的本质

认识城市的本质不能仅限于理论层面上，而重要的是通过对各国城市的历史与现状的回顾与分析，对各国城市的比较研究来认识城市的本质。世界各国城市千差万别，评价城市的标准和指标体系也各有所异，但从城市的本质出发，从人的尺度出发，就可以使我们从各国城市的比较中找到一个共同的出发点和评价标准。不论是发达国家，还是发展中国家，单纯看人均国民生产总

^① 《邓小平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第132页。

值不足以说明城市的好坏。由于贫富差异等因素，这一经济指标还体现不出所有普通国民的生活质量和生活水平。评价城市需要有一套以人为核心的综合指标体系，不是以少数人为标准，而是以全体人民的生活质量提高为标准。在美国的大城市纽约，虽然拥有豪华先进的物质设施，但犯罪率高，城市中充斥着暴力，毫不掩饰的影视暴力污染了儿童少年纯洁无瑕的灵魂。在巴西首都巴西利亚，人们要用铁栅栏围起自己的住宅，“那一座座漂亮的房屋前面拔地而起的铁栏杆通常有一层楼房高，使人看后觉得这里的人们仿佛生活在牢笼里。在巴西首都巴西利亚的郊区，连贫苦家庭也在住所周围树起铁栏杆。这样做既是为了防盗，也是为了向世人宣布他们已经在城市里夺得了一块个体领地”^①。因此，人们对巴西利亚的评价说：这是一座冷冰冰、空荡荡、人情淡漠、缺乏人性的城市。

总体来看，世界上没有任何现成的、可以照搬照抄的城市发展模式，但有许多具体的措施、管理方法可以借鉴和参考。这里要强调的不仅是物的因素，也不仅是制度的因素，而是人的因素。英格尔斯认为国家实现现代化首先要取决于人的因素，这对于城市同样有重要意义。“我们之所以在研究国家现代化时，把人的现代化考虑进去，正是因为在整个国家向现代化发展的进程中，人是一个基本的因素。一个国家，只有当它的人民是现代入，它的国民从心理和行为上都转变为现代的人格，它的现代政治、经济和文化管理机构中的工作人员都获得了某种与现代化发展相适应的现代性，这样的国家才可真正称之为现代化的国家。”^②“我们要重新调整以往研究国家发展的重点，把人作为注

① 利 西 亚·瓦拉达雷斯、马蒂娜·雅科：《巴西利亚人的住宅是城堡》，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主办《信使》1999年第9期，第29页。

② 英格尔斯：《人的现代化》，四川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第8页。

意的中心，特别是普通人，而不是那些杰出人物。”^① 未来理想城市不仅在于满足人类生存需要，还在于为一切人的发展和人的全面发展提供条件。这正是我们探索城市本质的意义之所在，也是我们考证和评价各国城市好坏的重要的通用的标准。

二、本书的思路与研究方法

1. 构思经过

对城市本质的最初思考大约始于 20 世纪 80 年代中期。那时我刚刚步入城市研究领域不久。当时思考的主要问题是城市环境对人的影响是什么？城市存在的意义是什么？城市市民与农民之间的差异能够说明环境不同对人的影响也不同。而不同的城市环境下也可以发现人们的生活方式差异。这一思考可以说主要源于兴趣。在 80 年代末期，我开始了苏联城市化的研究。根据当时我的认识，城市化是一个历史过程，它总是处在社会历史发展的大的背景之下，要受到各种经济社会因素的影响。不能脱离本国国情以及所处的历史阶段来孤立地看待城市化。因此，我选择了综合因素研究法，寻找苏联城市化过程中多种因素的作用。试图首先从一国的城市化过程中去发现城市化的个性特征，然后再将不同国家城市化的个性特征综合起来加以比较，从而产生对城市化的共性的认识。在 90 年代初，我承担了国家青年社科基金项目《中苏城市化道路比较研究》。在研究报告中，我运用了综合因素法和比较研究法。这样，我在城市研究过程中初步形成了两条主线：一是关于城市环境对人的影响研究；二是社会历史背景对城市化的影响研究。后来发现，我所思考的是一个问题的两个方面，其实就是人与城市的关系。一方面，作为历史主体的人的活动作用于城市；另一方面，城市的形成和发展又对人产生了

^① 英格尔斯：《人的现代化》，第 11 页。

重要的影响和作用。从研究方法看，区别在于对城市环境与人的研究为“静态研究主线”，而对城市化的研究为“动态研究主线”。

90年代初，我去前苏联莫斯科大学学习期间，对上述两个方面问题获得了感性认识。前苏联较为重视城市环境对人的教育意义和体现对人的关心。由此证明，我曾经思考过的环境对人的影响有继续深入研究的价值；前苏联的工业化对城市化有重大的影响和推动作用，而农业则严重制约了城市化。这说明城市化并不是一个自然而然的，完全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过程。政府的战略决策可以延缓或加快城市化过程。

对城市本质认识产生的第一次飞跃是在 1992 年至 1994 年之间。当时国内城市学术界研究热点有二：一是城市国际化问题；二是城市现代化问题。在对大连建设国际性城市研究中，我完成了《城市化与城市环境》、《大连国际性城市若干问题的研究》等几篇论文，延伸了静态研究主线。我认为，我国在建设国际性城市中一个不可忽视的问题是人的现代化，即市民的现代意识培养、市民的文化素质的提高和生活方式的改变。由此提出城市建设与管理的基本原则应该是：方便于人，服务于人，造福于人；城市要教育人、培养人、塑造人，同时还要考虑人与自然环境的协调发展。与此同时，关于城市化的动态研究主线也在延伸。在此期间，我对辽宁省城市化和小城镇建设，大连农村城市化以及山东、江苏、浙江部分地区进行了实地调查。调查中发现城市化进程中至关重要的因素是人，其次是制度和政府的战略决策。因为，制度和政策也是人去制定，由人去实施的。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城市化快速发展的主要原因正是在于调动和发挥了人的积极性和创造性。而农民在解决温饱以后，最为迫切的需要是改造自身的生存环境和提高自身的科学文化素质。江浙地区提出的“60年代造田、70年代造厂、80年代造城、90年代造人”的设想，

反映了广大农村地区社会经济发展的历史脉络。这一时期我主持完成了辽宁省科委“九五”课题《辽宁省城市化与小城镇建设研究》报告。这些成果可以说是我对城市本质认识的第一次飞跃。但这些认识十分朦胧、粗浅、零散，或者说是思考中产生的一些火花，没有燃烧很快就熄灭了。由此原因，我一直希望有机会学习深造，从而能够理清研究思路，掌握研究方法，深化感性认识，为系统理论研究打下一个坚实的基础。

攻读博士学位期间，为我能够深入思考和研究城市本质问题提供了条件。我用了大量时间，查阅前人的研究成果，发现对城市定义虽争议较多，但对其“本质”的探讨却很少见，而真正将城市本质作为一个专题进行全面系统的研究成果至今还没有。而城市理论研究的深化，城市化进程的加快都十分需要揭示城市的本质，要求我们去认识现代人的需要。由此我决定选择以“静态研究主线”为主，动态研究为辅的研究方法，开始了城市本质的探索历程。

对城市本质探讨的现成的资料文献较少，或者说处于十分分散和零散的状态之中，需要查阅大量的历史文献，其中包括国别史（美国、英国、苏联）、欧洲史、古希腊罗马史、中世纪欧洲社会经济发展等历史文献。由于没有专门的城市史，只有从大量的历史文献中寻找有关该国城市发展的历史资料。对城市本质理论的探讨主要是阅读经典作家的作品，其中包括马克思恩格斯的《德意志意识形态》、《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共产主义原理》、《自然辩证法》、《反杜林论》、《费尔巴哈论》，亚里士多德的《政治学》、《伦理学》，亚当·斯密的《国富论》，涂尔干的《社会分工论》，霍华德的《明日的田园城市》，刘易斯的《城市发展史》，等等。鉴于城市本质的核心是人性理论，人的需要理论，又涉及人学、生物学、人类学、社会学等一些学科的理论知识，需要借鉴这些学科的研究成果。对人的需要研究主要以我国

城市社会中的现代人需要为参照。其资料源于不同学科的研究成果，如感官需要、生命阶段需要、生存需要主要借鉴了生理学、医学等生命科学研究成果；而发展需要又借鉴了社会学、经济学、心理学等学科的研究成果。关于城市基本功能的研究则是对城市历史不同时期共性功能的总结概括。以往对城市功能往往侧重于经济、政治、文化功能研究，对其基本功能未能进行系统的专门研究。为此，我参考了国外发达国家城市功能演变过程，但主要是根据我国现代人的需要结构和发展趋势来确定的。在中国城市化道路选择部分中，我运用了 90 年代中期我从事城市国际化现代化研究和农村城市化研究的部分成果，其中包括积十多年的思考所悟出的一些关于城市本质的深层次认识。

2. 写作思路

本书的基本思路是这样的：探讨了城市定义面临的困惑和局限性。由此提出探讨城市本质的必要性。之后指出城市和城市化的关系是，城市是城市化的载体和基本构成，两者作为一个不可分割的整体来研究，为城市化的动态研究主线做了必要的铺垫。

然后，在了解前人对城市本质论述的基础之上，提出了笔者对城市本质的界定：城市是人类为满足自身生存和发展需要而创造的人工环境。该定义强调了人的主体地位和人的需要，因此，城市本质的理论前提是人类史和自然史的区别。由此，提出了城市本质的理论基础是：人性理论、需要理论、环境理论。其中人性理论是基础，需要理论是核心，环境理论是载体。城市本质表明，人的需要决定了城市的产生、形成和发展，而城市的发展又创造了人的新的需要，延伸了人的需要。人的需要与城市的发展之间具有密不可分的内在联系。这就决定了要对现代人的需要进行认识。鉴于现代人的需要比前人广泛，笔者从现代人生存需要和发展需要的两个方面进行论述。

随后，将现代人的需要与城市基本功能相对应，对城市基本

功能进行了界定。城市基本功能分为六个方面：养育功能、教育功能、生产功能、娱乐功能、管理功能、记忆功能。在城市基本功能一章中还论述了城市功能的一些基本概念及与城市政府职能的区别等。

接着，笔者转入到城市化研究动态主线，对英国、美国、前苏联三国城市化历史进行较为全面的了解、分析和评价。根据三国的基本国情和不同的历史背景，对该国城市化过程的历史经验与教训及贡献进行了探索和评价，进而为我国城市化道路的选择提供有参考价值的观点。

此后，论文对中国城市化的历史过程和现状进行了分析和论述，并对中国城市化滞后的症状和原因进行了深入分析。在此基础上，提出中国城市化道路有四种选择：农村城市化、区域城市化、建新城市、城市现代化。

最后，论文对未来城市研究的历史遗产进行了回顾，提出了未来城市的理论依据和基本理念。未来城市的基本构想是建设“人性化”城市。

3. 研究方法

本书运用的基本方法之一是抽象法。从西方发达国家与中国城市化的历史与现实出发，本着从感性认识到理性认识，从具体到抽象，从特殊到一般的认识规律，通过对中外城市定义演变的历史过程的分析，抽象出城市定义中本质的、带有规律性的东西，进而得出可令人信服的研究结论。

本书运用的基本方法之二是理论分析与实证分析相结合的方法。一方面，理论分析为实证分析提供价值判断的标准，是实证分析的依据；另一方面，只有在充分的实证分析的基础上，理论分析才能给出具有规范意义的理论结构，或是使已有的理论结论得到验证。

本书运用的基本方法之三是比较法。具体说来，既包括对中

外城市与城市化定义及历史过程的总体或某一侧面、某种理论比较，即静态的横向比较；又包括对同一历史阶段中城市发展过程和城市化因素的历史和现实的比较，即动态的纵向比较。

笔者认为，城市科学知识极其广博，涉及的学科极为广泛，只有在广泛借鉴不同学科成果的基础上，才能逐步形成自己的理论基础和理论体系。同时认为，城市科学又是一门新兴的正在发展中的学科，这门学科充满了无限的生机和活力。因此，在本书的写作中，笔者力求反映城市科学的这一特点。本书写作语言风格的另一特点是，直言不讳地表达自己的观点，并追求健康、明快、活泼的文风，着力提高语言的生动性、简洁性和形象性。

4. 对城市本质探讨的意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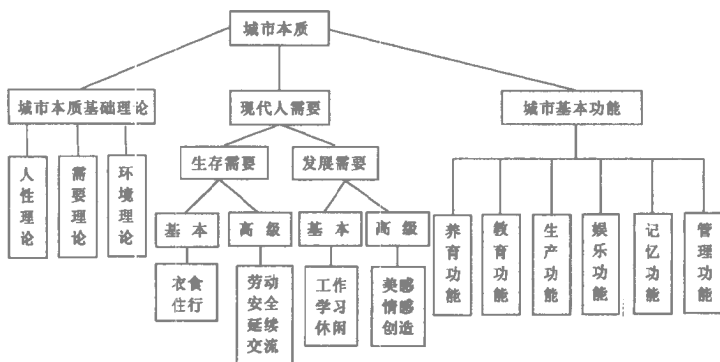
(1) 揭示城市本质的理论意义在于为不同历史时期、不同特征和类型的城市找到一个共性的定义。

无论什么城市，都可以归纳为：城市是人类为满足自身生存和发展需要而创造的人工环境。这样将城市与人紧密联系起来，与人的需要联系起来，与人的生存需要和发展需要联系起来。城市本质的界定将为奠定城市学的理论基础增加一个有力的支撑点。依笔者之拙见，城市学学科的未来发展趋势应主要借鉴和吸收社会学、人类生态学等学科的研究成果，把人作为一个生物人和社会人的统一体来看待，并且以研究现代人的需要结构为主要研究对象。只有了解了现代人的需要结构变化和未来的趋势，才能实现建设城市的目的，才能完成城市的历史使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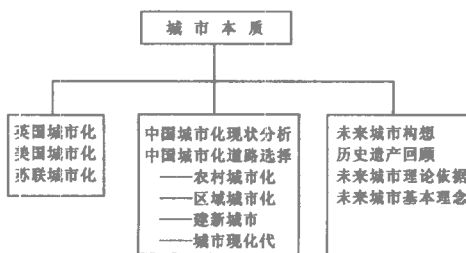
(2) 为完成“十五”计划和使我国尽快达到发达国家水平而提供理论参考依据。

早在 20 世纪 50 年代中期，我们党的八大就认为，我国社会的主要矛盾，是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同落后的社会生产力之间的矛盾，这一主要矛盾贯穿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整个过程和社会的各个方面。“十五”计划纲要的一个重要方面体现了

“以人为本”的指导方针。江泽民提出了“三个代表”的重要思想，其中一条是我党应代表最广大人民群众的最根本利益。朱镕基在“十五”计划纲要中指出：“把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作为根本出发点。不断改善城乡人民生活，既是我们发展经济的根本目的，又是扩大内需，促进经济持续增长的迫切需要。”²¹ 世纪，我国大规模城市化高潮即将到来。城市国际化、现代化、信息化建设都将以前所未有的速度发展，但没有理论指导，实践必然带有盲目性。城市本质的揭示，将为我国城市化的健康发展提供理论依据。



城市本质理论研究示意图



城市本质实证研究示意图

第一章 关于城市与城市化 定义的重新认识

第一节 重新认识城市定义

在汉语中，‘城市’最原本的含义是城与市的结合。随着人类社会生产力的发展，仅用“城”与“市”结合来说明城市的形态，已经过时。因此，最为棘手的问题，大概就是花时间去区分哪些是城市，哪些不是城市。而理论研究滞后的原因之一则是研究方法和思维方法的落后。人们仍然停留在用原有的传统定义方法来看待今天的城市，这种方法已经过时，并且在制约着城市的进一步发展。首先遇到的问题是城市称谓的困惑。康斯坦丁·多西来蒂斯认为：“事实上，‘城市’这个字眼包含很多东西。我们实在不应用‘城市’这个词，而只应用‘人类聚居之地’。清楚划分的空间，作为一居住单位界定城市的时代已经过去了。在18世纪以前，城市甚至受城墙所围绕。及后，虽然城墙不再需要了，但城市与乡村地区仍然有明确的界限。在城市范围的终点，往往便是乡村地区的始点。但如今这种现象不再存在了。人类聚居之地四处蔓延，城市已变成一动态的有机体。一个大城市，往往把外围的小城市和村落吸纳，然后再向外扩展；一个小的城市，则会沿着一些公路及乡村的道路伸展。在这种情况下，城市的定义可根据其大小，亦可根据其边界。我认为，人类聚居之地，不论其大小、好坏，来形容城市是正确的。因而我们就